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AMEN JIHONG CO., LTD
廈門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3)

- (1) 於2025年7月7日舉行之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2) 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議事規則；及廢除成立監事會；
及
(3) 修訂管治政策

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廈門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已於2025年7月7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55號禹洲廣場38樓舉行。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王亞朋先生擔任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主席。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1日的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1日的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及通告(「**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統稱「**通函及通告**」)。除非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452,679,288股(「股份」)(其中包括384,769,288股A股及67,910,000股H股)，其中445,909,388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不包括本公司回購證券賬戶中的6,769,900股A股(「庫存A股」))。於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上，庫存A股並無行使任何投票權，而除庫存A股外，本公司並無購回任何有待註銷並就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之股份總數而言應除外之股份。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就在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需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在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及概無任何人士表明擬投票反對於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或放棄投票。持有合共167,258,654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37.5%)之股東及授權代表出席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

於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上，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建議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有關於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有效票數(%) [#]		
		贊成	反對	棄權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回購及註銷2023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若干限制性A股。	167,221,554 (99.98%)	18,300 (0.01%)	18,800 (0.01%)
2	審議及批准對組織章程細則及議事規則的建議修訂以及廢除設立本公司監事會(詳情載於通函)。	131,124,406 (78.40%)	36,112,348 (21.59%)	21,900 (0.01%)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投票贊成第1及2項決議案，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		
		贊成	反對	棄權
普通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對外投資管理制度的建議修訂。	167,198,154 (99.96%)	23,000 (0.01%)	37,500 (0.02%)
4	審議及批准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的建議修訂。	167,192,354 (99.96%)	22,300 (0.01%)	44,000 (0.03%)
5	審議及批准對外擔保管理辦法的建議修訂。	167,198,654 (99.96%)	21,000 (0.01%)	39,000 (0.02%)
6	審議及批准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建議修訂。	167,198,654 (99.96%)	21,000 (0.01%)	39,000 (0.02%)
7	審議及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制度的建議修訂。	167,188,954 (99.96%)	21,000 (0.01%)	48,700 (0.03%)
由於超過半數投票贊成第3至7項決議案，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佔就決議案投票表決的票數總數

就上述決議案的細節，請參閱通函及通告。

為遵守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員，負責點票事宜。

根據北京康達律師事務所出具的法律意見書，本公司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的召集、召開程序合法，出席人員資格合法有效，表決程序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股東大會議事規則、有關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執行董事王亞朋先生、莊浩女士、張和平先生、莊澍先生及陸它山先生；非執行董事廖生興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國清博士、楊晨暉博士、韓建書先生、薛永恒教授及吳永蓓女士，以及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均出席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

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議事規則以及廢除成立監事會

董事會宣佈，於上述第2項特別決議案通過後，自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結束時起，(i)建議對組織章程細則及議事規則的修訂；及(ii)建議廢除成立監事會，並以審計委員會取代，即時生效。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及議事規則全文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jihong.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發佈。

自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結束時起，已廢除成立監事會，其原有職責將由審計委員會履行，並相應移除本公司監事職位。各監事(即白雪婷女士、何卓鐸先生及胡官宏先生)已確認彼與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與移除彼作為監事的職位安排有關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修訂管治政策

董事會宣佈，於上述第3至7項普通決議案通過後，自2025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結束時起，建議修訂(i)對外投資管理制度；(ii)關聯交易管理制度；(iii)對外擔保管理辦法；(iv)募集資金管理制度；及(v)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制度，即時生效。經修訂管治政策全文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jihong.cn>)上發佈。

承董事會命
廈門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莊浩

香港，2025年7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王亞朋先生、執行董事莊浩女士、張和平先生、莊澍先生及陸它山先生；非執行董事廖生興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國清博士、楊晨暉博士、韓建書先生、薛永恒教授及吳永蓓女士組成。